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MEIK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953



年報

2012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企業管治報告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24
董事會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41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7
財務概要	9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兼總裁)
丁雪冷女士
丁錦珠女士
林陽山先生
李東星先生
丁明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林紀武先生
邱秋星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謝煒春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邱秋星女士(主席)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楊承傑先生
林紀武先生

提名委員會

丁思強先生(主席)
楊承傑先生
林紀武先生

薪酬委員會

林紀武先生(主席)
丁思強先生
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邱秋星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李奕生先生

授權代表

李東星先生
李奕生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晉江市
陳埭鎮溪邊村
美克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16樓1602室

股份代號

00953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

公司網址

www.meike.cn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業績摘要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31,487,000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633,385,000元)，按年減少約47.7%或約人民幣301,898,000元。本年度虧損為人民幣150,897,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溢利約人民幣56,118,000元減少約368.9%，主要由於本年度下半年本集團向若干分銷商及零售商進行存貨回購計劃，回購存貨約人民幣91,109,000元，當中所有回購存貨均透過多家獨立第三方出口公司轉售，所得總額約人民幣25,706,000元，故錄得虧損約人民幣65,403,000元。此外，鑒於內需收縮影響本集團分銷商的銷售額，並使本已延遲支付應付本集團結餘的分銷商面臨現金流惡化，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作出約人民幣85,247,000元的撥備。每股虧損為約人民幣0.127元(二零一一年：每股盈利約人民幣0.047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內銷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1,379,000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223,363,000元，主要是由於運動服飾行業的需求下降及來自本土主要品牌的競爭壓力加劇(例如給予更大折扣或頻繁開展促銷活動)所致。此外，人力資源成本及租金等經營成本上漲亦阻礙我們開拓分銷網絡。我們旗下分銷網絡的若干門店由於效率低亦已關閉。因此，本集團門店總數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59間整合至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97間。與此同時，由於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及充滿不確定性，本集團的出口業務較二零一一年減少約3.5%。

前景展望

董事會認為，由於內需收縮及全球經濟反復波動，運動服飾行業的發展仍將緩慢。於此同時，運動服飾品牌仍然面臨分銷渠道過度擴張及存貨過剩帶來的困擾，由於業內公司採取精簡及重整分銷渠道、回購存貨、透過工廠門店或折扣店以更大折扣轉售、減少未來訂單等措施，運動服飾行業的競爭將更加熾烈。為應對目前不利市況，本集團將透過不斷加強產品研發能力，繼續集中發展「美克」品牌。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與分銷商推行整合計劃，並(如必要)採取更多支持性措施，以幫助分銷商克服行業面臨的挑戰。



主席報告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努力不懈、盡心盡意為本集團工作的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以及一直對本集團鼎力支持的股東及客戶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丁思強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儘管中國政府持續採取貨幣緊縮政策，使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穩步增長，通脹亦更加穩定，但全球經濟走勢不明，尤其是歐元區的債務危機，對國內外市場的需求造成嚴重影響。

由於內需收縮，運動服飾行業面臨分銷渠道過度擴張及二零一一年之前數量驅動增長導致的存貨過剩所帶來的壓力。為應對此等問題，業內幾乎所有公司均已採取不同措施，例如精簡及重整分銷渠道、取消分銷商在商品交易會上的訂單、回購存貨及透過工廠門店或折扣店以較大折扣轉售。業內公司所採取的上述所有措施尚需時日方見成效，在一段時間內競爭仍將激烈。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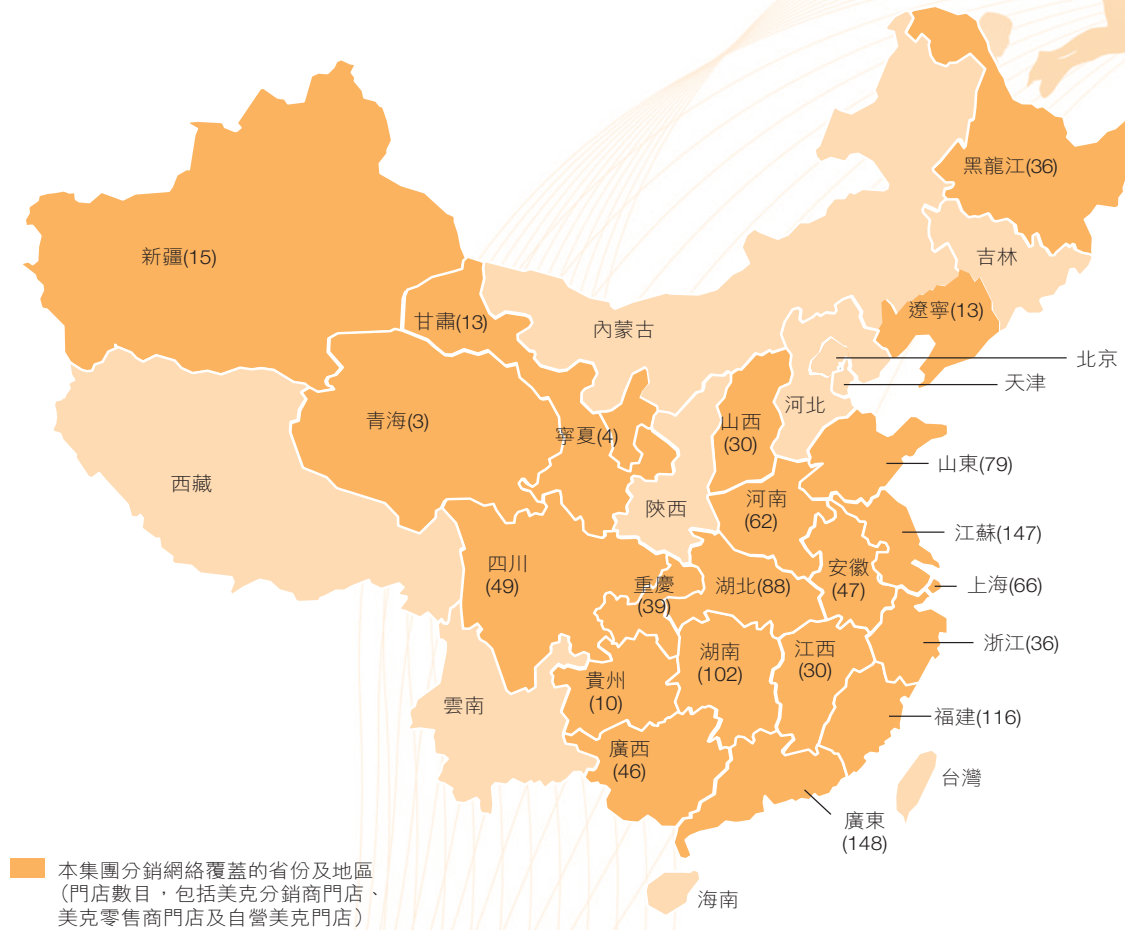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實施及完成存貨回購安排，從若干分銷商及零售商回購存貨約人民幣91,109,000元，該等回購存貨中合共約人民幣25,706,000元隨後透過多家獨立第三方出口公司轉售予海外客戶，錄得虧損約人民幣65,403,000元。此乃主要由於中國的運動服飾行業競爭激烈，過剩存貨因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以來需求放緩而囤積。本集團為應對市場停滯狀況，決定向分銷商作出一次性自願要約回購彼等的滯銷存貨，以體現本集團在經濟困難時期為增強與業務夥伴的長期關係所作的努力。該計劃大大緩解了分銷商的壓力，有助彼等度過困難及於市場中安身立命。

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已終止一個分銷商的分銷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9個分銷商，負責管理1,197間門店（包括508間美克分銷商門店及689間美克零售商門店），而這些門店遍佈中國21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逾500個區、縣及縣級市。於本年度，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門店數目減少662間至1,197間，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與分銷商實施整合計劃，將門面面積相對較小、成本高且效率低的門店整合為門面面積較大及效率較高的門店，以提高品牌競爭力及給予顧客更大價值，從而應付該行業日益加劇的競爭壓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圖列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網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按地區分別列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商及門店(包括美克分銷商門店及美克零售商門店)的總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分銷商	門店	分銷商	門店
中國東部 ⁽¹⁾	8	540	8	798
中國中南部 ⁽²⁾	6	475	6	747
中國西南部 ⁽³⁾	2	98	2	193
中國東北部 ⁽⁴⁾	1	49	2	86
中國西北部 ⁽⁵⁾	2	35	2	35
總計	19	1,197 ⁽⁷⁾	20	1,859 ⁽⁶⁾

附註：

⁽¹⁾ 中國東部包括上海、江蘇、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及山東；

⁽²⁾ 中國中南部包括湖南、湖北、河南、廣東、廣西及山西；

⁽³⁾ 中國西南部包括重慶、四川、貴州及雲南；

⁽⁴⁾ 中國東北部包括遼寧及黑龍江；

⁽⁵⁾ 中國西北部包括甘肅、青海、寧夏及新疆；

⁽⁶⁾ 902間為美克分銷商門店及957間為美克零售商門店；

⁽⁷⁾ 508間為美克分銷商門店及689間為美克零售商門店。

出口產品方面，本集團主要透過出口公司或直接向海外客戶銷售鞋履。於二零零七年前，出口產品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於二零零六年，由於本集團將策略調整為進一步開發「美克」產品，故本集團將重心由經營出口產品轉向「美克」產品。

透過出口公司及海外客戶，本集團的出口產品最終銷售至海外20個國家，包括德國、芬蘭、美國、土耳其、南非及俄羅斯。由於本集團頗多本地出口公司客戶及海外客戶與本集團保持長期合作關係，故此本集團相信該等客戶一直並將繼續忠於本集團。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產品設計能力、更佳控制生產成本及維持其產品的優秀品質，以滿足其出口公司客戶及海外客戶的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產品開發及設計

目前，鞋履及服裝分部均各自設有本身的專門內部設計團隊，設計迎合本集團目標消費者品味及喜好的產品。本集團設計團隊的主要成員均畢業於國內設計或藝術學院，在設計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本集團設計團隊的成員大部份均畢業於國內大學，持有設計或藝術相關的文憑且均在受僱於本集團之後累積七年以上設計相關經驗。為了讓本集團在設計過程中保持國際視野，各產品設計團隊會不時參觀本集團認為已經影響並將繼續影響中國運動服飾潮流的地區(南韓、北美及歐洲)的頂級時裝店、購物中心及出席時裝展。本集團相信此舉有助設計團隊迎合最新時尚趨勢，同時響應本集團的整體營銷活動的主題，即為本集團品牌及產品建立劃一形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50名全職僱員進行設計及研發。

財務回顧

按產品種類劃分之收益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二零一二年 佔總收益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佔總收益百分比(%)
國內					
鞋履	120,426	268,492	(55.1)	36.3	42.4
服裝	100,430	230,060	(56.3)	30.3	36.3
配件及鞋底	2,507	22,827	(89.0)	0.8	3.6
國外	223,363	521,379	(57.2)	67.4	82.3
鞋履	82,418	111,523	(26.1)	24.9	17.6
鞋面	—	483	(100.0)	—	0.1
售予出口公司的回購產品					
鞋履	22,013	—	—	6.6	—
服裝	3,693	—	—	1.1	—
總計	108,124	112,006	(3.5)	32.6	17.7
毛利率(%)	5.4	33.3	(47.7)	100	100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減少約47.7%至約人民幣331,487,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33,385,000元)，而毛利率則下降約83.8%至約5.4%(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3.3%)，主要是由於本年度下半年本集團回購存貨約人民幣91,109,000元，當中所有回購存貨均透過多家獨立第三方出口公司轉售，所得總額約人民幣25,706,000元，假設存貨回購計劃並無錄得虧損，本年度毛利率應為約27.2%，較二零一一年同期減少約18.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國內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8,492,000元減少約55.1%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20,426,000元，銷售量減少主要是由於競爭加劇，例如，提供較大折扣、當地主要品牌加強促銷活動及本集團「美克」產品需求下降。

本集團服裝產品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0,060,000元減少約56.3%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00,430,000元，儘管平均售價由二零一一年的約人民幣68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78元，本集團服裝產品因當地品牌競爭加劇而導致需求下降。

配件及鞋底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827,000元減少約89.0%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2,507,000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下降。

出口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2,006,000元減少約3.5%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08,124,000元，儘管回購存貨均透過多家獨立第三方出口公司轉售，出口銷售量卻下降了約26.4%，這主要是由於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及存在不確定性。

下表載列按地區計於中國市場銷售本集團產品的收益：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中南部	95,134	42.6	220,358	42.3
中國東部	92,444	41.3	222,040	42.6
中國西南部	34,820	15.6	65,931	12.6
中國東北部	106	0.1	11,950	2.3
中國西北部	859	0.4	1,100	0.2
總計	223,363	100	521,379	100

下表載列售予客戶產品的售出單位數目及平均售價：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出售單位總數 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出售單位總數 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售予分銷商				
鞋履(雙)	1,630	75	3,407	79
服裝(件)	1,302	78	3,391	68
配件(件)	289	8	329	9
鞋底(雙)	15	17	1,094	18
售予出口公司及海外客戶				
鞋履(雙)	1,781	46	2,357	4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國內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減少約55.1%至約人民幣120,426,000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268,492,000元)，主要是由於鞋履產品的銷售量減少約52.2%至約163萬雙(二零一一年：約341萬雙)。

於本年度，本集團服裝產品的銷售收益減少約56.3%至約人民幣100,430,000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230,060,000元)，主要是由於服裝產品的銷售量減少約61.8%至約130萬件(二零一一年：約339萬件)，這部份為平均售價上漲約14.7%至約人民幣78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68元)所抵銷。

銷售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銷售成本減少約25.7%至約人民幣313,587,000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422,213,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產品銷售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一年的約人民幣74,085,000元減少約66.3%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24,936,000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國內外市場銷量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一年的約人民幣42,156,000元減少約10.8%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37,614,000元，主要是由於受員工人數減少引致的員工薪酬及福利開支減少的綜合影響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731,000元(二零一一年：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18,985,000元)。

五大供應商

本年度，本集團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量佔本集團自所有供應商的採購總額約22.3%。

五大供應商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供應商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	供應商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
原材料供應商	2	14.7	8.1	3	78.4	11.4
服裝合約製造商	3	25.7	14.2	2	53.1	7.7
總計	5	40.4	22.3	5	131.5	19.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存貨及存貨撥備

下表載列存貨(扣除存貨撥備後)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材料	在製品	製成品	總計	原材料	在製品	製成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27,514	4,602	40,795	72,911	3,023	5,003	43,096	51,122
91至180天	3,455	-	16,695	20,150	29,184	-	38,578	67,762
181至365天	6,931	-	-	6,931	6,088	-	11,150	17,238
365天以上	-	-	-	-	-	-	-	-
	37,900	4,602	57,490	99,992	38,295	5,003	92,824	136,122

本集團一般在展覽會後與分銷商確認採購訂單，然後採購原材料並開始生產，以此將原材料及製成品存貨控制在滿足生產及銷售需求的最佳水平。

存貨減少約26.5%，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6,100,000元減少至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00,000,000元，而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2.4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7.4天。這主要是由於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以來，運動服飾的需求減少且當地各大品牌競爭激烈，通過大幅打折清理過多存貨，從而影響本集團分銷商的銷售所致。

本集團就存貨作出特別撥備。本集團已不時進行實物清點，以確認陳舊、損壞或滯銷存貨。倘某項存貨之賬面值低於其可變現淨值，將就該項存貨作出撥備。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滯銷及折價製成品作出約人民幣15,444,000元的撥備。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作出充足存貨撥備。

在製品仍在生產中，屬於二零一三年初的訂單，因此並無對該等在製品作出任何撥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減值虧損撥備

本集團一般給予各分銷商不超過180天的信貸期。然而，經考慮分銷商的財務實力、過往信用記錄及過往業務表現進行協商後，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將給予若干分銷商的信貸期延長至最多270天。本集團相信，延長給予分銷商的信貸期將增強其靈活性，而這反過來會鼓勵分銷商持續發展本集團品牌或在即使競爭加劇但需求下降的市場中提升其銷售額。此措施為暫時性措施，並將根據市況不時作出調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應收款項(減減值虧損撥備後)減少約47.4%，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75,900,000元減少至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02,800,000元。此外，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01.4天增加至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83.8天。貿易應收款項大幅減少，而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卻在收益下降時大幅增加，究其原因，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始，運動服飾的需求已明顯下降，但與此同時，運動服飾行業競爭激烈，若干大品牌向其分銷商回購存貨，並透過工廠門店或折扣店以更大折扣轉售，以期減少過剩存貨，致使本集團分銷商的銷售額受到嚴重影響並顯著惡化，更使該等分銷商其後延遲支付應付本集團的結餘。

由於本集團必須維持充足材料以實施本集團的生產計劃，因此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預付供應商款項。

如客戶無力作出規定付款及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時，本集團會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金額。本集團根據付款歷史、客戶信譽、過往撇銷經驗及違約或拖延付款作出估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85,200,000元，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中確認。

概無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156,800,000元(二零一一年：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204,1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以及短期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261,100,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增加約人民幣140,10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僅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3,500,000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53,800,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持作自用樓宇、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51,400,000元)的銀行存款及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01,800,000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67,000,000元)，作為獲取銀行借貸的擔保。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資本承擔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及淨(虧損)/溢利率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50,897,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二零一一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6,118,000元)減少約368.9%。而本集團的淨虧損率則下跌至約45.5%(二零一一年：淨溢利率約8.9%)。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風險。倘外幣兌人民幣匯率大幅波動，則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計息債務除以總資產)約為17.3%(二零一一年：約18.2%)。

計息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結餘約為人民幣171,800,000元，利率介乎5.40%至7.87%，均於一年內到期。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518名僱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8名僱員)。

僱員的基本薪酬乃參照行業薪酬基準、僱員的經驗及其表現釐定，而全體員工均享有平等機會。僱員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並緊貼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狀況每年覆核。董事薪酬乃根據多種因素而釐定，如市況及各董事所承擔的職責。除基本薪酬及法例規定的法定福利外，本集團亦依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而發放酌情花紅。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獎勵其僱員，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6頁「購股權計劃」一段。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公司因股份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獲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335,400,000港元(約人民幣295,200,000元)及約46,300,000港元(約人民幣40,700,000元)(已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人民幣百萬元)	可動用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已動用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擴充產能	28.9	14.0	14.9
擴大銷售網絡及市場滲透	9.2	6.6	2.6
開發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38.4	5.1	33.3
提升研發能力	1.7	1.7	-
	78.2	27.4	50.8

董事、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變動

丁思強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林紀武先生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謝煒春先生(「謝先生」)基於專注彼其他業務發展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邱秋星女士(「邱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邱女士已替代謝先生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未來展望

二零一二年對於運動服飾行業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中小型乃至大型運動服飾品牌均面臨重重困難，包括國內外市場需求萎縮、分銷渠道過度擴張及過往數年數量驅動增長導致的存貨過剩。業內公司已採取不同措施，例如精簡分銷渠道、回購存貨及透過工廠門店或折扣店以較大折扣轉售產品及降低對分銷商的售價等，致使毛利率及純利下降。

為應對當前挑戰，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不斷優化研發能力，以提高產品質量，從而提升「美克」品牌的市場知名度及認知度。此外，本集團將嚴密監視整合計劃，並繼續謹慎地與分銷商處理未來訂單，以避免分銷渠道存貨囤積，並增強對分銷商的影響力。本集團亦將採取支持性措施以幫助分銷商。最後，本集團將採取措施確保二零一三年存貨及貿易應收款項達致合理水平。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乃攸關重要。董事一直遵守維護股東利益的良好企業管治準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準則及守則條文編製。

除本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已符合上市規則原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已符合上市規則經修訂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修訂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本集團企業管治詳情概述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現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兼總裁)
丁雪冷女士
丁錦珠女士
林陽山先生
李東星先生
丁明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承傑先生
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林紀武先生
邱秋星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履歷於本年報第24至第2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披露。董事會的成員來自各界，得以平衡。每名董事均擁有相關專業知識、資深企業及策劃經驗，可為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規定。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評估指引的規定。

丁思強先生為丁雪冷女士的配偶。丁明郎先生為丁雪冷女士的兄長及丁錦珠女士的父親。林陽山先生為丁思強先生胞妹的兒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董事會三分之一成員為已作出獨立判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令其維持高水平的獨立性。於所有披露董事姓名的所有公司通訊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予明確區分。

守則條文A.2.1

根據經修訂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而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丁思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權力與職權的平衡。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本公司明白遵守經修訂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

丁思強先生、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及李東星先生(均為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丁明郎先生(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為期兩年。

楊承傑先生、林紀武先生及邱秋星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分別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須有三分之一董事輪值退任。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當中須包括自上次獲委任或重選為董事時間最長的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條，本年度內獲董事會委任的新董事須退任並可於緊隨彼等獲委任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選。

楊承傑先生、邱秋星女士及丁錦珠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所需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經修訂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有關規定旨在確保各董事在知情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切合需要的貢獻。年內，全體董事，即丁思強先生、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李東星先生、丁明郎先生、楊承傑先生、林紀武先生及邱秋星女士均已參加本公司法律顧問舉辦的培訓課程(涉及的主題包括經修訂守則及上市規則)，藉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從而增進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培訓記錄。

董事會的功能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管理。董事會的主要職務是確保本公司的持續運作，並確保其管理方式既符合整體股東最佳利益，又顧及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者的利益。本集團已採納內部指引，訂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事宜。除法定責任外，董事會審批本集團的策略計劃、主要營運項目、大型投資及撥資決定。董事會亦檢視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識別本集團業務的主要風險，並確保推行合適的機制管理風險。本集團日常的業務運作及行政職能均授權管理層處理。

董事會會議及程序

董事會成員獲完整、充足而適時的資料，讓他們妥善履行職務。根據經修訂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定期董事會會議須給予全體董事最少14天通知，讓他們有機會出席會議。定期董事會會議通告、議程及開會文件須於合理時間內及會議前最少三天給予全體董事。董事可於會議上自由發表及分享意見，而重大決定僅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後方可作出。於建議交易或討論事宜中存在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的董事不得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並須於有關決議案投票權。會議後須撰寫完整會議紀錄，初稿須交全體董事給予意見，定稿須於下一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固定任期委任。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可輪值退任並獲重選連任。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每年確認其獨立性，並認為於本年報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仍然維持獨立。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詳情概列如下：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兼總裁)	3/4	不適用	2/2	2/2	1/1
丁雪冷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丁錦珠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林陽山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李東星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丁明郎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承傑先生	4/4	2/2	不適用	2/2	1/1
謝煒春先生	3/3	2/2	2/2	不適用	1/1
	(附註1)				
林紀武先生	4/4	2/2	2/2	2/2	1/1
邱秋星女士	1/1	0/0	0/0	不適用	0/0
	(附註2)	(附註2)	(附註2)		(附註2)

附註1：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出席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任期內舉行的三次董事會會議中三次會議。

附註2：邱秋星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女士出席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任期內舉行的一次董事會會議中一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任期內，未召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會議及薪酬委員會會議，亦未召開股東大會。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特定委員會，分別為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有關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以助有效推行其工作。上述委員會獲授權負上特定責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適用標準審查並監督外部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就委聘外部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及執行相關政策以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以及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分別是邱秋星女士(主席)、楊承傑先生及林紀武先生，全體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經修訂，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以遵守經修訂守則。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一一年終期業績。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終期業績於呈交董事會審批前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年報，並確認本年報符合適用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董事與審核委員會之間於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不合。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詳情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謝煒春先生(附註1)	2/2
楊承傑先生	2/2
林紀武先生	2/2
邱秋星女士(主席)(附註2)	0/0

附註1：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出席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任期內舉行的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中兩次會議。

附註2：邱秋星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任期內未召開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董事會主席；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向董事會建議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董事概不得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任何討論。薪酬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分別是林紀武先生(主席)、邱秋星女士及丁思強先生，當中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薪酬是參考其各自經驗、於本集團的責任及整體市況而釐定。

為遵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之修訂，丁思強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林紀武先生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經修訂，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以遵守經修訂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丁思強先生	2/2
謝煒春先生(附註1)	2/2
林紀武先生(主席)	2/2
邱秋星女士(附註2)	0/0

附註1：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出席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任期內舉行的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中兩次會議。

附註2：邱秋星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任期內未召開薪酬委員會會議。

會上，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政策，以及檢討董事於本年度的薪酬待遇及表現。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根據經修訂守則第A.4.5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定期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有關任何建議更改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物識合適的個別人士加入董事會及挑選或建議董事會挑選有關提名候任董事的個人，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分別是丁思強先生(主席)、林紀武先生及楊承傑先生，當中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經修訂，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以遵守經修訂守則。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提名委員會提名邱秋星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於甄選新董事時根據其資歷、技能及經驗考慮其是否可為董事會的表現作出積極貢獻。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丁思強先生(主席)	2/2
楊承傑先生	2/2
林紀武先生	2/2

會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本公司其他相關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經修訂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職能，即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標準守則之遵守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情況等。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之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陳述，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並無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於本報告日期前就針對其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潛在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丁思強先生、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李東星先生、丁明郎先生、楊承傑先生、林紀武先生及邱秋星女士支付或累計的董事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50,000元、人民幣466,000元、人民幣116,000元、人民幣164,000元、人民幣271,000元、人民幣150,000元、人民幣35,000元、人民幣35,000元及人民幣10,000元。

董事酬金乃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如市況及各董事承擔的責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董事放棄酬金的安排。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在以下範圍：

	人數
人民幣500,000元或以下	4
人民幣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1

外聘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委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年度的外聘核數師。有關外聘核數師就所提供審核服務收取的薪酬分析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於本年度，就非核數服務(如審閱本集團的中期業績及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向外聘核數師支付的總費用為人民幣312,000元。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本公司並非聘請外部服務供應商擔任其公司秘書。本公司公司秘書李奕生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了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且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有關專業培訓的要求。

公司秘書直接向董事會彙報。所有董事均可方便獲得公司秘書的服務，公司秘書的職責是確保董事會會議遵循相關法規妥為舉行。公司秘書亦負責就董事擁有證券權益的披露責任、應予以披露的交易、關聯交易及價格敏感信息的披露要求向董事提供意見。公司秘書應就嚴格遵守法律、規定以及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適時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公司秘書應協助董事會加強落實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確保股東的長期利益最大化。此外，公司秘書還負責就法律、監管及就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持續職責適時為董事提供相關資料的更新以及持續專業發展。公司秘書亦負責監察及管理本集團與投資者的關係。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行之有效。內部控制體系的設計是滿足本集團的特定需求及所承擔風險。

本公司已訂立程序，確保投資者之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不會未經授權而被使用或出售，同時控制資本支出、妥善保存會計紀錄，並確保用於業務及刊發的財務資料可靠性。本集團合資格管理人員須持續保持及監察內部控制體系。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授權外聘獨立專業團體，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效能進行年度檢視，檢視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根據外聘獨立專業團體的評估，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行之有效，審核委員會並無發現內部控制體系出現重大不足之處。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非常重視與投資者的關係及溝通。為了讓股東妥為獲悉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方向，有關本集團的資訊一直透過財務報告及公佈提供予股東。本公司已設立本身的企業網頁www.meike.cn，作為促進與股東和公眾人士有效溝通的渠道。

年內，本公司未對公司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作任何重大修改。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溝通對話，特別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鼓勵股東參與其中。

企業管治報告

透過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董事可與股東會面及溝通。本公司確保股東意見上傳予董事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就將予考慮的各事項提呈個別決議案。

本集團即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公開及有效的投資者溝通政策，根據有關規管要求，及時讓投資者獲悉本集團業務的相關資訊。

本公司不時檢討股東週年大會議程，以確保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前寄發予全體股東，且隨附通函亦載列各項提呈決議案的詳情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相關資料。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行使其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的權力，就各項提呈決議案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大會上開始投票前，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投票表決的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期在本公司網站上公佈。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程序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58條，股東特別大會應由任何一位或以上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召開。該等要求應向董事會或秘書書面發出，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項。倘提請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5條，除非書面呈交通知，表明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且獲提名人士發出書面通知表明願意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上述通知須呈交總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通知期不得少於7日，倘該等通知是於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後才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之期間為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7日。

向董事會之查詢

股東可透過電郵方式(ad@meike.cn)直接向本公司提出查詢或可凭借其權利向以下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寄發書面查詢或請求：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16樓1602室
電子郵箱：enquiry@meikehk.com
電話號碼：2810-9800
傳真號碼：2810-938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50歲，本公司主席兼總裁。彼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調任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作出主要決定。丁先生自於一九九三年起經營福建省晉江市恒強鞋塑有限公司，於運動服飾行業已擁有二十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福建美克休閒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福建美克」)的副主席。彼自二零零三年二月起擔任福建美克的法定代表兼總經理，並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起擔任福建美克的主席。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彼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第九屆和第十屆委員。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晉江市海外聯誼會第一屆常務理事，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晉江市慈善總會首屆理事會榮譽會長，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華僑大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委任為泉州市鞋業商會第三屆理事會名譽會長。彼於二零零七年十月獲中國曲棍球協會委任為中國女子曲棍球隊榮譽領隊。彼亦於二零零三年九月獲北京大學中國企業總裁高級研修班文憑。丁先生為丁雪冷女士的丈夫。丁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丁先生為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的唯一董事，該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丁雪冷女士，48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鞋履及服裝業務、設計、研究及開發、財務管理及整體行政管理。丁女士自擔任福建省晉江市恒強鞋塑有限公司的董事以來，於運動服飾行業已擁有二十年經驗。丁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獲委任為福建美克的董事。彼亦自一九九九年二月起擔任福建美克的經理，並其後自二零零三年二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丁女士獲委任為福建美克的總經理。丁女士分別為福建美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泉州市美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泉州美克」)的董事。丁女士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丁錦珠女士，35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為執行董事丁雪冷女士的助理。彼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的配件業務。丁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的副總經理，於運動服飾行業已擁有十四年經驗。彼自二零零三年二月起擔任福建美克副總經理助理，並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起擔任福建美克的經理助理。彼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成為福建美克的董事。丁女士初期負責與政府部門溝通及協調行政事宜等。丁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七月自晉江市陳埭職業中學獲得財務會計文憑。丁女士為執行董事丁雪冷女士胞兄的女兒。丁錦珠女士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林陽山先生，33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部總監。彼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市場推廣事宜。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為福建美克的銷售經理，於運動服飾行業擁有十一年經驗。彼為福建美克的董事。彼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起擔任金海若(福建)投資實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經理。林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自廈門大學獲得經濟學士學位。林先生為丁先生胞妹的兒子。林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李東星先生，38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主席助理。彼主要負責協助主席就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作出決定以及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李先生於運動鞋履業擁有十年經驗。彼自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曾任晉江市國家稅務局公務員。由二零零三年起，其稅務經驗集中於鞋履公司。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福建美克董事會秘書。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五月獲得廈門大學的稅務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得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發中國稅務執行資格證書。李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丁明郎先生，58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福建美克休閒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福建美克」)的採購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任職福建美克的採購經理前，丁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為恆強(福建)鞋塑發展有限公司(為福建美克之前身)的採購經理。丁先生於採購及管理方面已累積超過二十年經驗。丁先生為執行董事丁雪冷女士的兄長，以及執行董事丁錦珠女士的父親。丁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承傑先生，55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期間獲委任為福建美克的獨立董事。楊先生於鞋履業擁有十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中國輕工集團公司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頭銜。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以來，彼一直為中國皮革和制鞋工業研究所理事。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彼獲委任為陝西科技大學兼職教授兼碩士學位學生的導師。楊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獲陝西科技大學(前稱西北輕工業學院)頒授皮革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舉辦的上市公司高級管理人員4日課程證書。楊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林紀武先生，42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零年起擔任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及董事副總經理。林先生獲有廈門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及中南政法學院法律學士學位。林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授予從事證券法律業務資格。林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邱秋星女士，49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中國集美財經學校，並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北京大學。邱女士乃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現時為立信中聯閩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福建分所(前稱福建立信閩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負責人。邱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出任董事，或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其他重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李奕生先生，38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兼公司秘書。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任均富會計行核數助理及副高級核數主任，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內部會計師、高級會計師及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任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2）首席財務官。李先生於審核、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約十三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獲澳洲昆士蘭大學頒授商學士學位，二零零零年八月獲澳洲昆士蘭大學頒授商學（信息系統）碩士學位。李先生自一九九九年四月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授澳洲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證書，以及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羅振業先生，37歲，本公司市場推廣部總監。彼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的市場推廣經理。羅先生於市場推廣行業擁有約十六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任廣州市新紀元展覽有限公司營運主任，於二零零零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任廣州金蒂文化傳播廣告有限公司客戶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彼任龍卷風影視廣告策劃有限公司客戶經理。羅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獲南昌高等專科學校頒授機電工程專科學位。

林孔鳳先生，41歲，本公司會計部主管。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會計部經理。林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任職於福建省大田桃源國有林場的財務部，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擔任勁霸男裝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林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取得廈門大學會計文憑，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中國財政部頒發中級會計師資格證書。

王東榮先生，35歲，本公司服裝研發部主管。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服裝部經理，王先生於運動服飾設計行業擁有十六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任泉州市棋牌王服飾有限公司的服裝設計師，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任泉州市煌興製衣有限公司生產部經理。王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九月獲福建紡織輕工業學校頒授服裝設計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劉曉紅先生，43歲，本公司鞋履研發部部長。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設計研究部經理。劉先生於運動服飾設計行業擁有二十一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任福建清祿鞋業有限公司的鞋履設計師，於一九九七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任道崎(福建)制鞋有限公司設計部經理，於二零零零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任福建晉江市燦煌鞋服有限公司設計部經理。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得中國皮革工業協會的全國運動鞋設計獎。劉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得四川大學的藝術文憑。

公司秘書

李奕生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數段。

董事會報告

董事向股東欣然提呈本年報，以及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的一項重組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股份已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所得款項用途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進行股份發售期間，實行資本化發行749,000,000股股份及發行250,000,000股新股份。所有該等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合共250,000,000股新股份按每股1.43港元發行。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七日，股份發售的牽頭經辦人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繼而按每股1.43港元發行額外37,500,000股新股份。本公司因股份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335,400,000港元及46,300,000港元。有關上述所得款項的用途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段。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1頁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的概要載於第99至第100頁，乃摘錄自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概要並不構成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已繳股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優先認購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認購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撥入儲備

扣除股息前的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50,897,000元(二零一一年：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56,118,000元)已撥入儲備。其他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董事會報告

關連方交易

物業租賃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恒強(中國)有限公司(「出租人」)及福建美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一份物業租賃協議，據此，福建美克已同意向出租人租用位於中國福建省晉江市陳埭鎮溪邊村建築面積約10,172.50平方米的物業以作倉庫及車間用途，租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租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10,350元、人民幣610,350元及人民幣610,350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出租人與福建省美斯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福建美斯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一份物業租賃協議，據此，福建美斯克已同意向出租人租用位於中國福建省晉江市陳埭鎮溪邊村建築面積約3,001.25平方米的物業以作倉庫及車間用途，租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租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80,075元、人民幣180,075元及人民幣180,075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出租人與福建美克更新物業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總額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出租人與福建美斯克更新物業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總額維持不變。

出租人乃由恒強(國際)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該公司則由丁思強先生(「丁先生」)及黃自然先生分別擁有80%及20%權益。丁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其中一名主要股東，故就上市規則而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黃自然先生為丁先生的妹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根據上述各物業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3條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提供財務協助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董事丁思強先生及丁雪冷女士共同提供人民幣46,000,000元之擔保以取得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丁思強先生及丁雪冷女士所提供之擔保構成向本公司提供財務協助。有關財務協助乃按一般商業條款為本集團利益作出，而本集團並無就有關財務協助授出本集團資產之抵押，故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65(4)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有關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B)所披露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之重大關連方交易為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1(6)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的重大關連方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須遵守上市規則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乎情況而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約佔本年度總銷售額45.3%，其中包括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14.6%。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約佔本年度總採購額22.3%，其中包括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6.6%。

董事或其聯繫人或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
丁雪冷女士
丁錦珠女士
林陽山先生
李東星先生
丁明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承傑先生
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林紀武先生
邱秋星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條，董事會委任填補空缺的董事將出任直至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而董事會委任為額外董事的人士只可出任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一董事須輪席退任。

楊承傑先生、邱秋星女士及丁錦珠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丁思強先生、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及李東星先生(均為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楊承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起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丁明郎先生(執行董事)及林紀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邱秋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述各項外，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任何董事，概無與本公司簽訂不得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24至第2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披露。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董事薪酬乃參照董事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而釐定。

董事於合約的利益

於本年度，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聯繫人訂立的任何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造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造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委員會(「委員會」)，其獲授權每年檢討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及丁思強先生作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詳見雄山與丁思強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訂立的兩份不競爭契約。由上述不競爭契約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止，委員會並不知悉雄山及丁思強先生作出的不競爭承諾有任何違規情況。

董事會報告

退休計劃

本集團參與多項專為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合資格僱員而設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專為位於香港的僱員而設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此等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有關規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567,800,000元。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丁思強先生(「丁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中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配偶的 權益(附註1)	569,934,000	48.11%
丁雪冷女士(「丁女士」)	實益擁有人／配偶的 權益(附註2)	569,934,000	48.11%
丁錦珠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李東星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林陽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丁明郎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2)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丁先生	雄山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	100%
丁女士	雄山	配偶的權益(附註2)	1	1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1：丁先生擁有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雄山擁有本公司562,500,000股股份。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丁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雄山所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丁先生為雄山的唯一董事。丁先生實益擁有4,034,000股股份以及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女士擁有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先生為丁女士的配偶，因此，彼被視為或當作於丁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丁先生的股權概約百分比為48.11%。

附註2：丁女士擁有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女士為丁先生的配偶，因此，她被視為或當作於丁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及雄山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丁錦珠女士、李東星先生、林陽山先生及丁明郎先生各自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300,000份購股權(各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

- (b)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上文(a)段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雄山	實益擁有人	562,500,000	47.4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保存的名冊內。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候，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創出佳績，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根據並按計劃的條款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顧問、諮詢人，或本集團任何分銷商、分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計劃已於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並由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起計，一直有效十年，惟可根據計劃所載的條款提前終止。

授出購股權的建議須於發出有關建議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承授人於接納授出購股權建議時須就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就根據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行使價，將完全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惟行使計劃項下授予的所有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額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於任何時間更新有關上限，惟須得到股東批准並遵守上市規則刊發通函後，方可作實，而行使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予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將予行使的購股權時已發行的股份總額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計劃可供發行購股權的總額為75,450,000份，待悉數行使時可發行75,450,000股股份，佔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3%。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至授出日期，於行使計劃項下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購股權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額（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可能於董事會釐定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計劃的條款行使，有關期間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並視乎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而定。

董事會報告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本年度的變動情況：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本年度 內授出	本年度 內註銷/ 失效	本年度 內行使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丁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700,000	-	-	-	1,700,000
丁女士**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700,000	-	-	-	1,700,000
丁錦珠女士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	300,000
林陽山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	300,000
李東星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	300,000
丁明郎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	300,000
高級管理層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800,000	-	-	-	1,800,000
僱員##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6,200,000	-	-	-	16,200,000
				22,600,000	-	-	-	22,600,000

於該等承授人當中，一名人士(已獲授200,000份購股權)為丁女士的侄兒及丁錦珠女士的堂兄弟。

於本年度內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授出。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前的股份收市價為1.52港元。

於本年度內授出的所有購股權30%將於有關承授人接納所授購股權日期(「接納日期」)後18個月當日歸屬；另外30%已授出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後30個月當日歸屬，而餘下40%將於接納日期後42個月當日歸屬。

* 丁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總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丁女士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約1,518名全職員工。僱員的基本薪酬乃參照行業薪酬基準、僱員的經驗及其表現釐定，而全體員工均享有平等機會。僱員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並緊貼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狀況每年覆核。董事薪酬乃根據多種因素而釐定，如市況及各董事所承擔的職責。除基本薪酬及法例規定的法定福利外，本集團亦依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而發放酌情花紅。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繫良好的關係。高級管理層大多數成員已於本集團效力多年。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獎勵其僱員，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委任配售代理安排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按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發行價認購最高30,000,000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認股權證配售」)。

認股權證賦予承配人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按每股1.60港元的初步認購價(可予調整)認購最多3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的權利。

認股權證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完成，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0,000,000份認股權證。

自發行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即認購任何新股的任何認股權證之行使期最後日期)並無認股權證獲行使。有關認股權證配售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之公佈。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企業管治慣例的高水平。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5至第23頁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確認書(包括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確認書及邱秋星女士於任職期間之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眾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自上市日期以來已遵照上市規則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結算日後事項

於本年報日期，並無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再次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於前三年內，本公司核數師概無任何變動。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丁思強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致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我們已審核第41至98頁所載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便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出意見，並根據我們已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我們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執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用的程序由核數師作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當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就公司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我們已得到足夠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作為提供審核意見的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銓輝
執業證書號碼：P05589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331,487	633,385
銷售成本		(313,587)	(422,213)
毛利		17,900	211,172
其他收入	9	2,004	3,95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9	139	7,698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21	(85,247)	-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936)	(74,085)
行政開支		(37,614)	(42,156)
其他經營開支		(10,551)	(18,383)
融資成本	11	(13,323)	(13,10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33	-	10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1,628)	75,103
所得稅抵免(開支)	12	731	(18,985)
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3	(150,897)	56,118
每股(虧損)盈利	17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127)	0.047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61,563	163,927
預付租賃款項	19	47,065	48,163
遞延稅項資產	28	3,861	2,246
		212,489	214,33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99,992	136,12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417,537	689,222
預付租賃款項	19	1,098	1,0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	51,449
短期銀行存款	22	86,050	3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175,059	86,022
		779,736	998,91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41,102	59,419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24	15	562
銀行借貸	25	171,800	220,450
衍生金融工具	26	—	139
應付所得稅		—	4,525
		212,917	285,095
流動資產淨額		566,819	713,81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79,308	928,153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10,355	10,355
儲備		762,444	911,289
權益總額		772,799	921,64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	6,509	6,509
		6,509	6,509
		779,308	928,153

第41至9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丁思強
董事

丁雪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0,446	572,894	36,599	136,801	-	1,395	168,463	926,598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56,118	56,118
購回及註銷股份	27 (i)	(91)	(11,642)	-	-	-	-	-	(11,733)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2	-	-	-	-	-	4,093	-	4,093
已沒收購股權		-	-	-	-	-	(695)	695	-
法定儲備金撥款		-	-	10,783	-	-	-	(10,783)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6	-	-	-	-	-	-	(53,432)	(53,43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55	561,252	47,382	136,801	-	4,793	161,061	921,64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355	561,252	47,382	136,801	-	4,793	161,061	921,644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150,897)	(150,897)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2	-	-	-	-	-	2,052	-	2,05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55	561,252	47,382	136,801	-	6,845	10,164	772,799

附註：

(a)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金不得分派，而將款項撥入該項儲備須由董事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決定。獲得有關當局批准後，該項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及增加資本。

(b)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於轉讓權益後的累計非控股權益淨額及因進行企業重組產生的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1,628)	75,103
經調整以下項目：			
存貨撥備		—	17,970
存貨撥備撥回		(2,526)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097	1,0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91	8,380
融資成本		13,323	13,10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7,698)
衍生金融工具失效的收益		(139)	—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85,247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10)
利息收入		(1,852)	(1,7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7	48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52	4,09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4,578)	110,742
存貨增加		(52,453)	(78,33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77,972	(179,5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0,067)	(32,135)
經營業務所產生(所用)的現金		160,874	(179,234)
已付所得稅		(4,084)	(24,883)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56,790	(204,117)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509)	(32,739)
取回已抵押銀行存款		51,449	2,457
已收利息		1,852	1,78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33	—	1,672
存放時超過三個月到期的短期銀行存款增加		(86,05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	22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0,233)	(26,60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貸	(265,350)	(277,900)
已付股息	—	(53,432)
已付利息	(13,323)	(13,105)
購回及註銷股份付款	—	(11,733)
新批銀行借貸	216,700	270,450
向一間關聯公司(還款)獲取墊款	(547)	27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2,520)	(85,6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4,037	(316,417)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022	437,4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5,059	121,022
以下列各項表示：		
短期銀行存款	—	3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5,059	86,022
	175,059	121,0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以來，本公司的股份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兼最終控股公司為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買賣體育用品。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38。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呈列。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首次採納者剔除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一轉讓金融資產；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一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轉讓金融資產。此項修訂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讓交易的披露規定，以提高轉讓金融資產時風險承擔的透明度。

目前為止，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涉及金融資產轉讓的交易。然而，倘本集團日後訂立任何類別的金融資產轉讓，有關該等轉讓之披露或會受到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過渡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僅當追溯性應用、重列或重新分類對第三份財務狀況報表的資料有重大影響時，方要求有關實體呈列第三份財務狀況報表，而第三份財務狀況報表毋須隨附相關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澄清，零部件、後備設備及使用中設備一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項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定義，則應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應分類為存貨。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有關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向權益工具持有人所作分派的所得稅以及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由於本集團已採用該會計處理方式，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入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若債務投資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及共擁有的合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則該等債務投資一般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報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通常於損益確認。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該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以致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全部金額於損益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容許提前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重大影響就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該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釐清現時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規定有關的應用問題。具體而言，該等修訂釐清「目前擁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償付」的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就具有可強制執行的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的金融工具披露與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抵押品過賬規定)有關的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以及有關年度期間內的中期期間生效，亦須就所有比較期間作出追溯披露。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方才生效，且須作追溯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或會導致就未來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作出更多披露。

與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了一組五項關於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以下為該五項準則的主要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內關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部份。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將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生效日期起撤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入賬只有控制權一項基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控制權的新定義，包括三項元素：(a)對被投資方的權力；(b)投資被投資方所產生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運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增加多項指引以處理複雜情況。總體而言，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需要進行多項判斷。預計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不會改變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其於其他實體投資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的結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涉及如何分類兩方或以上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營安排。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者的非貨幣注資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生效日期予以撤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分類為合作經營或合資經營須取決於合營安排各方的權利及責任，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有三類合營安排：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運作。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規定對合營公司按權益會計法列賬，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實體則可按權益會計法或比例合併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與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披露準則，適用於所有持有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入賬結構實體的權益的實體。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規定比現行準則更為全面。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已獲頒佈，以澄清首次採用該五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過渡指引。

該五項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指引的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五項準則可予提前採用，前提是須同時獲提前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五項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的呈報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規定投資實體附屬公司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除非有關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與該投資實體的投資活動有關則作別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投資實體須將其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一家實體須符合若干標準，方可評定為投資實體。特別是，實體須：

- 自一名或以上投資者取得資金，以向彼等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業務宗旨僅為賺取資本增值回報、投資收入或上述兩者而投資資金；及
- 按公平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份投資的表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亦作出後續修訂，引入有關投資實體的新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允許提前應用。由於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有關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的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的定義，確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指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進行的金融工具三級公平值等級的量化及定性披露，將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擴大至涵蓋其範疇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容許提前採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項新準則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若干金額及導致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為詳盡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的修訂本引入對全面收入報表及收入報表的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入報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而「收入報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的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將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後的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下文會計政策所述以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為換取貨品所付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支配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該實體的業務中獲利，即被視為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收購生效日期起及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乎適用情況)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一切交易、結餘及收支，均於合併賬目時全數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按賬面值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任何商譽)及負債，(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確認前附屬公司任何非控股權益(包括彼等應佔的其他全面收入的任何組成部份)的賬面值，及(iii)確認所收取代價的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額，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為本集團應佔的收益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作行政用途所持作自用的樓宇(但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除外)，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按成本減去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項目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而確認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終檢討，並對估計的任何變動按預期基準入賬處理。

在建工程包括用於生產或行政用途而正在建造過程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於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未來將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損益按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為獲得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款項被視為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而攤銷以直線法按權利的期限或各實體獲授予土地使用權的期限(以較短者為準)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扣除。

預付租賃款項指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作行政用途所持有的土地使用權。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所需的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存放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某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該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計入或扣除(視乎適用情況)。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乃於初步確認時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確定。所有一般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於各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購買或出售為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限內交付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於債務工具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已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主要部份的全部費用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予以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終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跡象顯示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跡象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因金融危機以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若干類別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另外整體作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跡象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中超過平均信貸期的拖欠款項次數增加，以及可影響應收款項拖欠情況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的減值虧損數額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折現的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

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賬面值外，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以減值虧損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乃計入損益內。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倘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惟於撥回減值日期資產的賬面值不可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某一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於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已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主要部份的全部費用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乃持作買賣時，金融負債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金融負債於下列情況下分類為持作買賣：

- 主要為於短期內購回；或
- 於初步確認時為本集團整體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近期有實際短期套利模式；或
- 並非指定為及充當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及銀行借貸，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認股權證

由本公司發行但將不會以定額現金或本公司定額權益工具結算的認股權證為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認股權證最初於發行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往後期間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能證明於扣除所有負債後有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本公司購回自身的權益工具乃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的權益工具毋須於損益確認盈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

僅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而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已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整項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入權益的累計盈虧總額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照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銷售的商品中扣除銷售相關稅項後的應收款項。

出售商品所得的收益在商品交付及所有權轉讓時(即達成以下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方轉移商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對於已售商品不再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參與權及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將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將流向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根據尚未償還本金按適用實際利率計算，有關利率乃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所收取現金實際折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長時間準備以供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乃加入有關資產的成本內，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所產生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進行交易當日的匯率以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入賬。於各報告期終，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乃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均不會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有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終審閱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不能估計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而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並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為支出。

倘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則會增加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有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於有關租賃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則本集團會評估與各部份擁有權有關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並分別據此評估各部份應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明確知曉該兩個部份均為經營租賃，則整個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尤其是，最低租金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按租賃開始時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的比例，在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倘能可靠地分配租金付款，入賬列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倘租金付款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可靠地分配，則整項租賃一般會分類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作的供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可享有該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研發成本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本集團將符合所附條件及將獲發補助金前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補助金擬補償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

作為已產生支出或虧損的補償，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發放但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在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應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故與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所呈報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終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很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與可利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對銷時予以確認。如暫時差額來自商譽或由初步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時則除外。涉及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除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具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終前已頒佈或實際上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終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使全部或部份資產可予收回為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終收回或償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則同樣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根據於授出日期所授購股權公平值釐定已獲服務的公平值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支銷，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修改其對預期最終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改歸屬期內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便累計開支能夠反映經修改估計，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以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撥入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則以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撥入保留溢利。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即時從其他途徑獲取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不同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檢討。如修訂該等會計估計只影響修訂期間，則該等修訂在該期間確認，如有關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使用實體的會計政策的主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者(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使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主要判斷，該等判斷對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造成非常重大影響。

樓宇的所有權

儘管本集團已悉數支付附註18所述的購買代價，有關政府部門尚未授予本集團可使用樓宇的若干正式業權權利。儘管本集團事實上仍未取得相關法定業權，但本公司董事認為，如未出現重大困難，預期未來將取得相關法定業權，並且本集團實質上正控制有關樓宇，故彼等決定按上述理由確認有關樓宇。本公司董事認為，未獲取該等樓宇的正式業權不會令本集團有關資產的價值有損。

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有關將來的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帶來重大調整的重要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於其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釐定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須由管理層作出估計。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剩餘價值及可用年期，倘預期與原本估計出現差距，該差額可能影響該年度的折舊開支，而未來期間的估計將有所變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減值虧損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就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此等計算須運用多項估計，如未來收益及折現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61,563,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3,927,000元)。該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

存貨撇減

誠如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本公司董事於報告期終檢討賬齡分析，並就因陳舊及滯銷而不適合銷售的存貨項目計提撥備。該等撥備要求作出判斷及估計。倘若預期與原來估計有所不同，於有關估計出現變更期內的存貨賬面值及撥備將會相應調整。

本集團於報告期終對每種產品進行存貨審閱，並對陳舊項目作出撥備。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99,992,000元，扣除累計折扣人民幣15,444,000元(二零一一年：賬面值約人民幣136,122,000元，扣除累計折扣人民幣17,97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估計減值虧損

如客戶無力作出規定付款及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時，本集團會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本集團根據付款歷史、客戶信譽、過往撇銷經驗及違約或拖延付款作出估計。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金額可能比估計的要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經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後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302,836,000元及人民幣29,935,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75,908,000元及人民幣12,904,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人民幣85,247,000元(二零一一年：無)已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確認。該兩個年度並無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運用其判斷以選擇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金融工具的適當估值方法。本集團應用市場從業員普遍使用的估值方法。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載入市場數據進行估值，並涉及管理層作出假設時所用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由於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須輸入相當主觀的假設，包括股價波幅，故主觀性輸入假設變動可重大影響公平值估計。所用假設的詳情於附註26披露。

所得稅

本集團需繳付中國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有大量交易及計算未能就稅項作最終釐定。本集團根據估計是否須繳付額外稅項而確認預計稅務事項負債。倘有關事宜的最終評稅結果有異於最初入賬的金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到釐定有關金額期間的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未使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只可在日後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的未使用稅項抵免對銷時予以確認，需要管理層的判斷去評估日後應課稅溢利的盈利能力。管理層的評估會定期審閱，倘日後應課稅溢利可補償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詳情載列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項與權益的均衡，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與去年相比，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負債淨額(包括附註25所披露的銀行借貸)，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此審閱的一環，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將根據董事的建議透過支付股息、發新股及發新債或償還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614,142	784,48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	202,691	272,906
衍生金融工具	—	139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及銀行借貸。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實施適當的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除若干銀行結餘及存款外，本集團的大部份金融工具例如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人民幣列值。

若干銀行結餘及存款以港元(「港元」)計值，而港元為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

本集團現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本公司董事會持續監察有關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旗下實體主要承受港元與人民幣的匯兌波動風險。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減值50個基點(二零一一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5,000元(二零一一年：年度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97,000元)。50個基點(二零一一年：50個基點)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時採用的敏感度比率，為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只計入未付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項目，並於報告期終就匯率變動50個基點(二零一一年：50個基點)調整其換算。敏感度分析包括以港元(為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存款。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有關詳情請分別參閱附註22及25)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其他必要行動。

本集團亦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有關此等借貸的詳情見附註25)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將其借貸保持按浮動利率計息，以盡量降低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與按適用市場利率列賬的浮息銀行結餘(有關此等銀行存款及結餘的詳情見附註22)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由於銀行存款及結餘均屬短期性質，故本集團因浮息銀行存款結餘承受的風險極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就金融負債而承受的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人民幣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因中國人民銀行所設定的人民幣借貸利率及存款利率波動而產生的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各報告期終的非衍生工具的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分析時假設於報告期終未平倉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未平倉。於向重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使用100個基點(二零一一年：100個基點)的增減幅度，乃指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跌100個基點(二零一一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006,000元(二零一一年：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85,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其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而承受利率風險所致。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將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相關的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專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授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跟進行動可能包括與債務人訂立債務重組計劃及經考慮客戶的信貸記錄及本年度估計採購額及市況等因素後採取法律行動。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若干應向本集團支付逾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債務人訂立還款計劃。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終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金額作出足額減值虧損撥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交易對手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本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原因是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總額的10%(二零一一年：13%)及46%(二零一一年：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總額100%(二零一一年：100%)。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的水平，以撥付本集團的營運及降低現金流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的用途。本集團並無向銀行就獲授的銀行融資作出任何契諾。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根據本集團或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

列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若利息流為浮息，則未折現金額根據報告期終的利率曲線計算。

若於浮動利率變動有別於報告期終所釐定的利率估計，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列於下表的金額或須作出改變。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到期的未折 現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876	30,876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5	15
銀行借貸	175,931	171,800
	206,822	202,69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1,894	51,894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562	562
銀行借貸	230,887	220,450
	283,343	272,9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根據基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式，使用當前可觀察的市場交易釐定。

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以報價計算。如無有關價格，則以期權衍生工具的期權定價模式進行未折現現金流量分析而計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因即時或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已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於首次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乃根據公平值的可觀察程度歸類為第1至3級。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於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所得公平值。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除第1級所述以外從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值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推算)所得的公平值。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計入資產或負債輸入值而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方法所得的公平值。

	二零一一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139	-	13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按公平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於本年度亦無存在第1級及第2級之間的轉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

收益指銷售運動用品(包括鞋履、服裝以及配件及鞋底)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相關銷售稅項)。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鞋履	224,857	380,015
服裝	104,123	230,060
配件及鞋底	2,507	23,310
	331,487	633,385

8.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取自本集團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提供用作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點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且具有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準則可予合計。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組織為主要在中國銷售運動產品的單一經營分部，而所有收益、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均主要歸屬於該單一經營分部。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按業務及地區資料劃分的分部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相應年度來自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者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9,647	73,236
客戶B	48,748	不適用*
客戶C	35,394	77,589
客戶D	不適用*	69,789

* 相應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

9.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	45	2,040
利息收入	1,852	1,783
材料銷售收益	—	100
其他	107	29
	2,004	3,95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7,698
衍生金融工具失效的收益	139	—
	139	7,698

附註：

本集團因對地方經濟增長作出貢獻而分別獲多個地方政府機構發放政府補助，該等補助金的授予均為無條件，並由有關機構酌情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存貨回購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客戶回購存貨約人民幣91,109,000元(計入銷售成本)，隨後透過多家獨立第三方出口公司以總額約人民幣25,706,000元(計入收益)轉售予海外客戶，錄得毛損約人民幣65,403,000元。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的公佈。

11.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13,323	13,105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資本化的融資成本。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	16,91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84	—
遞延稅項(附註28)		
— 本年度	631	2,070
— 歸屬於稅率的變更	(2,246)	—
	(731)	18,985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在香港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上述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惟如下文披露享有不同優惠稅率的實體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規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由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企業所得稅，隨後未來三年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則獲寬減繳納50%企業所得稅。由於有關優惠稅項減免屆滿，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由12.5%變更為25%。因稅率由12.5%變更為25%而導致的遞延稅項(負債)資產賬面值變動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新稅法，就向來自中國的外資企業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倘中國與外資企業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條約安排，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稅務機關頒佈財稅(2008)1號，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保留盈利宣派及匯出中國境外之股息可獲豁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可分派溢利，故無應計的預扣稅(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316,000元)。

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與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1,628)	75,103
按本地所得稅率25%(二零一一年：25%)計算的稅項	(37,907)	18,776
適用稅率變動產生的年初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2,246)	-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186	5,084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21,312	-
可享稅項減免的溢利的稅務影響	-	(9,19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84	-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7,040	-
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	4,316
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	(731)	18,985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均於中國經營，故採用中國的本地稅率。

遞延稅項詳情載列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年內(虧損)溢利

年內(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51,155	88,44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201	9,85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52	4,093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附註14所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63,408	102,397
核數師酬金	714	69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16,113	404,243
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	17,970
存貨撥備撥回(計入銷售成本)	(2,526)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097	1,0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91	8,380
研發成本(計入其他經營開支)(附註)	9,017	10,3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7	48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8)	7,233
租賃物業經營租賃租金	1,579	1,310
租金收入	(39)	(6)

附註:

研發成本包括就研發活動而言的員工成本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向10名(二零一一年：11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已付或應付的薪酬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	—	491	5	154	650
丁雪冷女士	—	307	5	154	466
李東星先生	—	239	5	27	271
林陽山先生	—	132	5	27	164
丁錦珠女士	—	84	5	27	116
丁明郎先生	—	118	5	27	150
	—	1,371	30	416	1,8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承傑先生	35	—	—	—	35
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25	—	—	—	25
邱秋星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10	—	—	—	10
林紀武先生	35	—	—	—	35
	105	—	—	—	105
	105	1,371	30	416	1,9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	—	403	3	264	670
丁雪冷女士	—	238	3	264	505
孫可謙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	12	—	—	12
李東星先生	—	192	3	47	242
丁錦珠女士	—	72	3	47	122
林陽山先生	—	100	3	47	150
丁明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73	3	47	123
	—	1,090	18	716	1,82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	—	—	—	—
楊承傑先生	35	—	—	—	35
謝煒春先生	35	—	—	—	35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35	—	—	—	35
	105	—	—	—	105
	105	1,090	18	716	1,929

丁思強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披露的薪酬包含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本集團所支付的任何薪酬。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獲支付薪酬，作為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釐定，當中考慮及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僱員薪酬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其薪酬詳情載於附註14。

其薪酬在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零至人民幣810,500元) (二零一一年：相當於零至人民幣831,000元)	5	5

16. 股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付中期股息	—	24,264
年內已付末期股息	—	29,168
	—	53,432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終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獲宣派股息約人民幣53,432,000元。有關詳情如下：

1. 該年內已批准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合共約35,85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9,168,000元)。
2. 此外，該年內已批准及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擁有人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合共約29,615,25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4,26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150,897)	56,118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84,610	1,190,502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由於本公司的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獲行使。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具攤薄效應潛在普通股，故該兩年內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自用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2,778	415	48,933	4,946	2,118	46,251	185,441
添置	211	-	6,181	2,239	1,400	22,708	32,739
出售	-	-	(2,060)	-	-	-	(2,060)
自在建工程轉出	46,283	-	243	27	-	(46,553)	-
出售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	-	(415)	-	(229)	(136)	-	(78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272	-	53,297	6,983	3,382	22,406	215,340
添置	407	-	870	546	384	5,302	7,509
出售	-	-	(16)	-	(108)	-	(124)
自在建工程轉出	-	-	333	-	-	(333)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679	-	54,484	7,529	3,658	27,375	222,725
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295	385	25,558	2,309	402	-	44,949
年內支出	2,981	30	4,269	871	229	-	8,380
出售時抵銷	-	-	(1,355)	-	-	-	(1,355)
出售附屬公司時抵銷	-	(415)	-	(123)	(23)	-	(56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76	-	28,472	3,057	608	-	51,413
年內支出	4,698	-	3,846	923	324	-	9,791
出售時抵銷	-	-	(2)	-	(40)	-	(4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74	-	32,316	3,980	892	-	61,16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705	-	22,168	3,549	2,766	27,375	161,56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996	-	24,825	3,926	2,774	22,406	163,9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詳情如下：

持作自用樓宇	25年
租賃物業裝修	2.75年
機器	10年
辦公室設備	5至9年
汽車	10年

本集團所有樓宇均位於中國按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的土地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4,38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6,944,000元)的樓宇向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申請所有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悉數支付該等樓宇的購買代價，未獲取該等物業的正式業權不會令其於本集團的價值有損，而本集團因未取得正式業權而被驅逐的機會甚微。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值約人民幣36,49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8,998,000元)的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25)。

19.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47,065	48,163
流動資產	1,098	1,097
	48,163	49,260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於中國以中期租約持有的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以直線法按50年租期攤銷。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04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4,810,000元)的預付租賃款項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存貨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7,900	38,295
在製品	4,602	5,003
製成品	57,490	92,824
	99,992	136,122

於本年度內，因年內後續銷售滯銷存貨而撥回的存貨撥備約人民幣2,526,000元(二零一一年：無)已予以確認，並計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內。

2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88,083	575,908
減：減值虧損撥備	(85,247)	-
	302,836	575,908
票據應收款項	23,060	23,200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325,896	599,108
其他應收款項	29,935	12,904
預付供應商款項	55,981	70,845
預付廣告款項	663	3,525
其他預付款項	4,637	2,840
可回收所得稅	425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1,641	90,114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417,537	689,222

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過往，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90至180天的信貸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與個別指定客戶協商後，本集團管理層視乎若干客戶的財務實力、過往信用記錄及過往業務表現延長其信貸期至介乎180至270天。截至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96,467	129,981
91至180天	90,929	115,938
181至365天	95,981	328,321
365天以上	19,459	1,668
總計	302,836	575,908

於釐定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會考慮自信貸初步授出之日以來債務人的信貸狀況有否出現不利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累計減值虧損撥備已經足夠，毋須進一步計提信貸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於年內已確認	85,24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5,247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包括總結餘約人民幣85,247,000元(二零一一年：無)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個別減值應收款項乃根據有關客戶的信用記錄(如財困或拖欠付款)及當前市況予以確認。因此，減值虧損撥備已獲確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票據應收款項的賬齡為自發票日起計30天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並無出現個別或整體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且未減值	220,918	245,919
已逾期但未減值：		
90天內	47,745	188,988
91至180天	14,714	139,333
180天以上	19,459	1,668
總計	302,836	575,908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值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涉及為數眾多而分散的客戶，該等客戶最近並無違約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不必就有關結餘作減值虧損。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若干於本集團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不必就有關結餘作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01,84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6,994,000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為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貸提供擔保(於附註25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已抵押予銀行為批授予本集團的一項銀行借貸作擔保的存款。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有抵押銀行借貸已償付，而相應已抵押銀行存款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解除。於二零一一年，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年利率3.50%計息。

短期銀行存款指三至十二個月內的定期存款，按固定年利率3.25%至3.50%（二零一一年：3.10%）計息。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0.385%（二零一一年：0.001%至0.50%）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7,751,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9,329,000元）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人民幣以外之貨幣）計值，而餘下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	51,449
短期銀行存款	86,050	3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5,059	86,022
	261,109	172,471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	51,449
減：存放時超過三個月到期的短期銀行存款	86,050	—
	175,059	121,0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169	22,129
其他應付款項	13,790	22,375
預收款項	3,127	7,525
應計薪酬及員工福利	8,016	7,390
	24,933	37,29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1,102	59,419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呈列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9,405	4,370
91至180天	107	7,412
181至365天	841	7,195
365天以上	5,816	3,152
總計	16,169	22,129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60天至180天。本集團採取適當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清償。

24.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關聯公司款項 — 恒強(中國)有限公司(「恒強」)	15	562

本公司董事丁思強先生持有恒強(國際)有限公司(為恒強的最終控股公司)80%股權。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		
無抵押	23,000	67,000
有抵押	148,800	153,450
	171,800	220,450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計息情況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貸	73,100	81,300
浮息借貸	98,700	139,150
	171,800	220,450

本集團借貸的實際年利率(亦等同於合約利率)幅度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6.89%	6.89%
浮息借貸	5.40%至7.87%	6.56%至7.87%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金額約為人民幣216,7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70,450,000元)的新借貸。所得款項已撥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68,3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7,3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由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及持作自用樓宇作抵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80,5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6,15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由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有關詳情於附註31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	—	139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以按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價格配售本公司30,000,000份認股權證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每份認股權證賦予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認購價為1.60港元(或會因發生若干事件而被調整)。該項配售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的公佈內。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認股權證公平值約為17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9,000元)，乃根據豐盛評估有限公司(為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與本集團並無關連)所進行的估值達致。

於二零一一年，認股權證的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值如下：

	二零一一年
相關股份的股價	0.695港元
行使價	1.600港元
預期波幅	56.83%
預計年期	0.7年
無風險利率	0.24%
預計派息率	7.48%

所有未行使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95,000,000	11,950	10,446
購回普通股 (i)	(10,390,000)	(104)	(9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4,610,000	11,846	10,355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及交易成本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千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七月	10,390,000	1.42	1.28	14,156	11,733

上述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註銷。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股息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193
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扣除	4,3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09

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24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6
稅率變動的影響	2,246
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扣除	(63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1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68,160,000元(二零一一年：無)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能估計未來之溢利，故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相關評稅年度起計五年後到期。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約人民幣85,247,000元(二零一一年：無)。由於不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二零一一年：無)，故並無就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根據就辦公室物業、倉庫及員工宿舍於以下日期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18	99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21	128
	2,139	1,122

經營租賃付款為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議定的租期平均2年，租金固定。

30.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終，有關在建工程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未撥備	35,791	38,103

31.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以下資產以擔保本集團於報告期終的銀行借貸，而該等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自用樓宇(附註18)	36,492	18,998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19)	37,042	34,810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1)	101,846	66,9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	51,449
	175,380	172,2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獲採納，主要目的為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將於授出日期後十年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22,600,000股(二零一一年：22,600,000股)，佔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91%(二零一一年：1.91%)。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候本公司已發行股份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某一年內向任何人士已授出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任何時候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

獲授的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的條款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將不少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特定種類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可行使購股權最高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1.56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六日	最多30%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 二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 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六日	最多60% (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六日	最多100% (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年內董事及僱員所持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二零一零年	22,600,000	-	-	22,600,000
年終可行使				6,78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56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56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二零一零年	24,550,000	-	1,950,000	22,600,000
年終可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	1.56港元	不適用	1.56港元	1.56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950,000份購股權於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辭任後自動沒收。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被沒收。

兩個年度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續)**本公司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此等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值如下：

	二零一零年
授出日期的股價	1.56港元
行使價	1.56港元
預期波幅	43.763%
預計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1.91%
預計派息率	3.21%

預期波動乃採用同類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的預計年期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的影響予以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2,052,000元(相等於約2,53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093,000元，相等於約4,92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代價約人民幣2,552,000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福州美克森體育用品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福州美克森體育用品有限公司從事本集團生產的運動服飾產品的零售分銷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價	2,552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9
流動資產	
存貨	1,95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966
可回收所得稅	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88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67)
已出售資產淨值	2,54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2,552
已出售資產淨值	(2,542)
出售收益	10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已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價	2,552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880)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1,6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退休福利計劃

按照中國法律法規所規定，本集團須向中國地方社會保障局管理的退休基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按其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退休計劃供款，以為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各自每月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法例界定僱員所賺取的5%向該計劃供款。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之前，本集團及僱員的供款額的上限為每月1,00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則為每月1,250港元。

本集團關於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供款。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列支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約為人民幣9,621,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857,000元)。

35. 關連方交易

(A) 除附註24內披露的結餘外，本集團已進行下列關連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向關聯公司恒強租用若干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及用作辦公室物業的樓宇，總租金開支約為人民幣79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790,000元)。租約議定的租期平均為2年。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丁思強先生及丁雪冷女士共同提供人民幣46,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6,000,000元)之擔保以取得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丁思強先生及丁雪冷女士均為本集團董事。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年內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2,556	2,332
離職福利	67	4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24	998
	3,147	3,37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參照其各自的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客戶購回庫存約人民幣91,109,000元。有關購回交易的支付款項乃扣除相關未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	9
		19	1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29	190
應收股息		165,592	165,59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a)	419,916	361,5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6,944	57,873
		592,781	585,21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85	93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a)	165,592	3,06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a)	419,916	182
衍生金融工具		-	139
		14,675	4,317
流動資產淨額		578,106	580,89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78,125	580,91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355	10,355
儲備	(b)	567,770	570,560
權益總額		578,125	580,9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續)

附註：

(a)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一名董事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b) 儲備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總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72,894	1,395	(16,948)	557,341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74,200	74,200
購回及已註銷股份	27(i)	(11,642)	-	-	(11,642)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32	-	4,093	-	4,093
已沒收購股權		-	(695)	695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6	-	-	(53,432)	(53,43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252	4,793	4,515	570,560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4,842)	(4,842)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32	-	2,052	-	2,05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252	6,845	(327)	567,7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附屬公司的具體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具體資料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營運地點/國家	所持 股份 類別	已發行/註冊實繳普通股本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 權益比例		本公司所持投 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珀森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九年 三月十二日	普通	2美元/5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 2美元/ 50,000美元)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投資控股
太平洋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日	普通	1港元/10,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 1港元/10,000港元)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投資控股
美克(香港)貿易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八月 三十一日	普通	42,488,800港元/ 42,488,800港元 (二零一一年: 42,488,800港元/ 42,488,800港元)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投資控股
福建美克休閒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附註(i)及(iii))	中國 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二日	普通	人民幣186,140,005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160,223,525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生產及買賣 體育用品
福建省美斯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附註(ii)及(iii))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三月十五日	普通	200,000,000港元/ 200,000,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 200,000,000港元/ 200,000,000港元)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生產及買賣 體育用品
泉州市美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附註(ii)及(iii))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日	普通	人民幣281,999,497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261,063,84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生產及買賣 體育用品

於兩個年度內及兩個年度結束時附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上述所有附屬公司主要於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地點營運。

附註：

- (i) 該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
- (iii) 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該等公司的正式名稱以中文為準。

財務概要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65,631	499,420	712,864	633,385	331,487
銷售成本	(246,480)	(328,483)	(464,611)	(422,213)	(313,587)
毛利	119,151	170,937	248,253	211,172	17,900
其他收入	3,411	2,265	7,624	3,952	2,00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	(7,726)	7,698	139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	–	–	–	(85,24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721)	(21,089)	(42,812)	(74,085)	(24,936)
行政開支	(18,471)	(22,096)	(34,964)	(42,156)	(37,614)
其他經營開支	(6,624)	(9,121)	(16,923)	(18,383)	(10,551)
融資成本	(9,460)	(10,372)	(12,006)	(13,105)	(13,32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	–	10	–
除稅前溢利(虧損)	58,286	110,524	141,446	75,103	(151,628)
所得稅(開支)抵免	(1,829)	(15,170)	(24,994)	(18,985)	731
年度溢利(虧損)	56,457	95,354	116,452	56,118	(150,897)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9)	(5)	18	–	–
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56,428	95,349	116,470	56,118	(150,897)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9,118	90,606	116,452	56,118	(150,897)
非控股權益	7,339	4,748	–	–	–
	56,457	95,354	116,452	56,118	(150,897)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093	90,602	116,470	56,118	(150,897)
非控股權益	7,335	4,747	–	–	–
	56,428	95,349	116,470	56,118	(150,897)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元)	0.065	0.121	0.122	0.047	(0.127)

財務概要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流動資產	268,899	396,140	1,080,833	998,912	779,736
非流動資產	152,245	148,179	189,752	214,336	212,489
總資產	421,144	544,319	1,270,585	1,213,248	992,225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173,039	231,470	341,794	285,095	212,917
非流動負債	19,296	20,943	2,193	6,509	6,509
權益總額	228,809	291,906	926,598	921,644	772,799
權益及負債總額	421,144	544,319	1,270,585	1,213,248	992,225